

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 项目自评报告

评价类型：实施过程评价（√）完成结果评价（）

项目名称：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

项目单位：三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主管部门：

评价机构：中介机构（）专家组（）评价组（√）

2019年4月10日

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项目基础信息表

项目负责人	叶璐			联系电话	0898-88267897	
项目联系人	刘华聪			联系电话	0898-88659670	
项目单位地址	三亚市河东路 182 号国土资源局大院			邮编	572000	
项目计划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工，2019 年 10 月 31 日完工						
项目实际于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工						
项目预算安排（872.46 万元）			实际到位（838.2907 万元）			
其中：中央财政（0 万元）			其中：中央财政（0 万元）			
省财政（0 万元）			省财政（0 万元）			
市财政（872.46 万元）			市财政（838.2907 万元）			
单位自筹（0 万元）			单位自筹（0 万元）			
实际支出						
项目基本情况	<p>依据国务院《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 656 号）、海南省政府《关于贯彻实施<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>的通知》（琼府办〔2015〕103 号）和三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《关于印发三亚市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方案的通知》等文件要求，为了实现三亚市不动产登记机构、登记依据、登记簿册和信息平台“四统一”，按照国土资源部《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总体方案》的总体部署和技术要求，在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系统（过渡期）项目建设的基础上，开展三亚市不动产登记系统建设。</p>					
	<p>长期目标</p> <p>实现三亚市对土地、房产、林业、海域及农业等不动产实行统一登记的集中化、无纸化、流程化管理要求。同时，综合考虑不动产登记活动中所涉及的测绘成果管理、登记过程管理、登记档案资料管理需要，以及对登记结果的共享、协同、交换、接入、查询、利用、网上办证等实际应用需求。</p>					
项目绩效目标	<p>评价年度目标</p> <p>对我市已完成登记的不动产数据按要求进行数据建库，满足不动产登记业务对数据使用的要求；在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（过渡期）项目建设的基础上，开展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（正式期）项目建设，最终建立三亚市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，实现不动产审批、交易和登记信息在有关部门间依法依规互通共享，提供不动产登记信息依法公开查询服务，方便群众办证，提高办证效率；对硬件设备进行采购，已满足数据建库数据存储的要求，应用系统对硬件运行环境的要求。</p>					

他子系统当前都进入了系统编码阶段。

2、三亚市不动产信息管理基础平台（正式期）项目一数据整合建库项目，截止2018年底，各项清理工作完成情况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宗地共计14191宗，已完成数据质检14191宗，已完成数据审核12924宗，待审核1267宗；集体土地所有权宗地1933宗，已全部完成质检，待审核；林权宗地共计13797宗，已全部完成质检和审核工作，林权档案8116卷，已全部完成扫描入库工作；海域使用权宗海466宗，已全部完成质检，待审核。综上所述，已完成项目进度的90%。

3、三亚市不动产信息管理基础平台（正式期）一支撑硬件环境采购项目，截止 2018 年底，已按采购要求，完成了所有设备的交付、上架、集成测试，目前大部分设备已经投入正常使用。

六、项目评价工作情况

自评结论	<p>通过近一年的项目实施，建设成果已初见成效，部分成果已得到了较为广泛的应用。网上办证、公众查询、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等建设内容已经正式对外应用，达到了预期的绩效目标，取得了良好的经济和社会效益。项目管理得当，严格按照预定的计划推进，经费使用手续规范，支付合理。</p>				
自评等级	等级标准	优秀	良好	一般	差
		90≤A≤100	80≤A<90	60≤A<80	A<60
自评等级	自评等级	√			
自评人员	姓名	职称/职务	单位		
	叶璐	高工/主任	三亚市国土资源和测绘地理信息中心		
	张海龙	工程师/副主任	三亚市国土资源和测绘地理信息中心		
	刘华聪	工程师/职员	三亚市国土资源和测绘地理信息中心		

项目单位负责人签字（盖章）：



项目执行情况	<p>软件开发项目已经完成四个子系统的上线运行，硬件支撑换件采购项目已经完成了全部采购设备的交付、设备上架使用。数据清理项目已按要求完成了清理工作内容 90%的工作量。</p>
项目存在问题与建议	